

新浪原创文学大奖赛冠军得主千里烟  
继《爱情豆豆》后的又一情感力作

# 爱情出口

千里烟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 爱情出口

千里烟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0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情出口/千里烟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5.5

ISBN 7-5354-3033-3

I. 爱…

II. 千…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9863 号

责任编辑:何 海

责任校对:黄黎丽

封面设计:阿 芙

责任印制:吴竹敏

---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07 传真:87679300 邮编:430070)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9-11 层)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625 插页:1

版次: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2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

定价:18.00 元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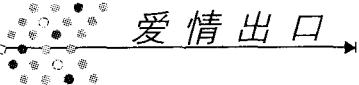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1

章斯雨打开信箱，一个很久不曾用过的信箱，发现了一封未读来信，时间是两个月以前的，信里写道：

凌波，你用你的作品，把我的心牢牢地抓住了。我在原创栏目里拜读了你的两部小说（当然都是不完整的作品）。我是一个已逾 30 的男人，现实生活中很少能有什么事情让我激动，让我用情，没想到却深深地陷入了你小说中那些虚构（当然也可能是你现实体验的一种升华）的情节中。我盼望着结局，更盼望着你的作品能早日出书，早日了却我心中对作品主人公的那份牵挂。我在网上看到你的作品即将被出版社出版，不知道新书什么时候能上市，你能提前给我透露点消息吗？如果在网上有完整的作品，可以告诉我你作品的网址吗？我会不胜感激的。

同你相比，我感觉自己没有丝毫的文采，所以在网上看你的作品时，一直不敢发表自己的看法，只是静静地去欣赏（这是不是就是网友们说的“潜水”呀？）。我更不敢奢望同你进行交流。我只想能让你为我提供一些消息，能让我痛痛快快地享受你的小说。顺便说一句，我和你是教育界的同行，虽然现在离开了教育界。我担任一些行政管理工作，整



## 爱情出口

天事务缠身，是你的作品让我得到身心的放松。所以我要衷心地感谢你！

祝你快乐！

你的一个忠实的读者，一个希望能成为你大朋友的北京男人。

看完信，章斯雨有一些莫名的感动。作为一个网络写手，只不过在工作之余在网上涂抹一些文字，没想到竟收到好多读者的来信，而这一封，在她看来，竟是如此认真如此用情，字句间透着真诚甚至是虔诚。章斯雨给他回了一封信，表示感谢。

章斯雨写作的网名叫凌波，她业余生活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电脑前度过的。每次发新的小说时，她都要把自己的邮箱和QQ号放在帖子的最前面，她渴望出版社的编辑能青睐她的作品并联系她。在一个著名的BBS上曾有一句她的名言：网络写作——贵族的博客、平民的平台。她坚信自己有一天终将浮出水面。

## 2

天，阴沉沉的。不一会儿，下起雨来。水泡破裂一样的声音在窗玻璃上炸响，让人想起世界上还有“碰撞”这一个词。章斯雨的视线透过窗玻璃，并没有归宿，远方写满落寞。

老公韩静波不在家。

打开QQ，里面有个头像一直亮着，但看他的级别，却很低，是个菜鸟。他的名字叫一尘。章斯雨想找个人说说话。

你怎么在我的QQ里呢？章斯雨问。她确实记不起来他是谁了，因为每天有好多读者要加进来。她是最慈善的签证官员，面对热情的读者，她一律是通过验证。

凌波你好，我是在网上看到你的QQ，加进来的。这个叫一尘的人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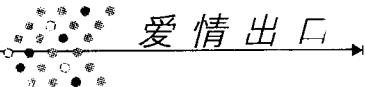
你是谁呢？章斯雨漫不经心地问。

你不介意吧？一尘说。

哦，不啊。章斯雨想，怎么会呢？自己有两个QQ号，爱上哪个就上哪个，没有什么介意不介意的。

我们曾经通过邮件。他说。我也曾经当过老师。

哦。章斯雨突然想起那封读者来信，第六感觉他就是那个写信的人。她忙打开邮箱，找到那封信，复制了发过去，问：这封信是你写的吗？



是的，是的。这个叫一尘的男人显得很激动，他说：谢谢，每封读者的信你都保留吗？

是的，我很珍惜读者来信，特别是喜欢我作品的。章斯雨静若处子。

我感到非常的幸福。一尘说。

谢谢。章斯雨说。

你是不是每天都要和读者交流呢？真羡慕你。一尘说。

有时聊聊。章斯雨淡淡地说。

哎呀，真热。

不会吧？怎么热啊？章斯雨感觉有点莫名其妙。

是啊，我也觉得奇怪。你知道《清涼歌》么？

哦，李叔同的么？章斯雨说。

清涼月，月到天心光明殊皎洁……后面……哎呀，我还真不记得了。一尘说。

……今唱清涼歌，心境光明一笑呵。清涼风，凉风解瘟暑气已无踪。今唱清涼歌，热恼消除万物和。清涼水，清水一渠涤荡诸污秽。今唱清涼歌，身心无垢乐如何。清涼，清涼无上，究竟真常。章斯雨接着说。

你……小生佩服……一尘说。

章斯雨不以为然，她淡淡地说：我不值得佩服。其实，这是一种极高的人生境界。我们虽然不能成佛，但是不妨觉悟。水、月、风给我们以生命之源和清涼的诗意……

哦，长了见识！一尘说。

在聊的过程中，章斯雨突然嗅到一丝危险的气息，凭感觉，她能断定这个叫一尘的男人是个很智慧理性的男人，但这样的男人一旦动情，是很可怕的。虽然她很喜欢这种男人。所以，章斯雨说话的语气很淡，淡得像一杯仅浮了一两瓣花瓣的茉莉花茶。

章斯雨想说再见，然后起身去弄点面条滑到肚子里。看样

子，韩静波又不会回来吃饭了，他带的是重点班，家长请客的特别多。

一尘说：你的书出来了吗？我迫不及待地想买一本，然后痛痛快快地读。你的笔触太细腻了！

章斯雨面对热情的读者，有点不好意思离开，同时，也被读者的热情所感染，说：以后等书出来了，我寄给你一本。

谢谢，我一定要自己买，这样才有价值。不过有机会，我想让你在我的书上签名。一尘说。

章斯雨从别人口里尝到名人签名的感觉。想想，又觉得可笑，随意说：好啊，我经常去北京的。

一尘很高兴，说：有机会来北京，我一定要见见你，让我当面向你表达我对你的敬佩。

章斯雨觉得头有点晕。马屁的级别太高，还从来没有人这么毫不吝啬的夸她。她喜欢听。这些话不比那纠缠不清的面条差，特别是她煮的有些半生不熟的面条。她调整好一个舒服的坐姿，继续和一尘聊着。

我喜欢写作，只想活在我的文字里。

我能理解你，你太爱你的文字了。学校工作忙吗？一尘问。

忙。但为了写作，我付出很多。

你会成功的，我喜欢你的作品。

喜欢我作品里的什么呢？章斯雨追问。

喜欢你作品中的人物，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情。有些与我的生活很贴近，有些根本是与我的生活相反的。可我就是被它吸引。

你指的是哪一部小说呢？章斯雨接着问。

我喜欢林怡然。你知道吗？她和我同姓。

林怡然是章斯雨的一部小说《林家的事儿》中的女主人公，小说在网上刚贴出不久。



章斯雨说：那你叫林一尘？

对。

傻男人，把自己的真名写在 QQ 上。章斯雨在心里骂了一句。

## 3

林一尘就这样进入了章斯雨的视线和生活。

不知怎么的，章斯雨喜欢这么和他聊下去，没有任何压力的。因为他是她的一个读者，所以，她有一种优越感，当然，她不会去摆什么架子，但她喜欢被人重视和欣赏。这种感觉许多年都不曾有过了。

第二天，她在网上又碰到林一尘。很自然的，他们聊起来。

书中写的故事其中有相当比重是真实的吗？林一尘一见就劈头一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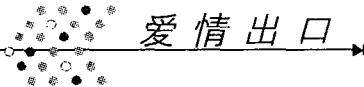
不，很多都是我编的。章斯雨狡黠地一笑，仿佛林一尘就在她的对面。

在你的作品里只能了解你的一个部分，我对真实的你更感兴趣。林一尘是个好奇的人，与章斯雨很相似。

我给你发信，也是抱着试试的态度，根本没敢奢望你能给我回复。一定有很多的读者给你写信吧。令我意外的是，你还能记得我。

呵。章斯雨憨笑着，这是她的习惯，每当她不知道如何回答对方的时候，就这样笑。

说实话，我有很长时间没有看描写青年人生活和爱情的小说了。是你的作品让我感到我的心态其实还是挺年轻的。



你很老么？呵。章斯雨说。

我已经 35 岁了。

是吗？35？章斯雨笑起来。其实，只大她 7 岁。

谢谢你的小说能让我心里存一份美好。

韩静波回来了，章斯雨怕韩静波误会，准备结束聊天，忙对林一尘说：好啦，我要离开了，以后有机会再聊，去北京我去找你蹭饭吃！

林一尘说：能请你吃饭，我太荣幸了。你来北京之前，一定要告诉我。给我一个机会让我同作家能有一个近距离的接触。

再见。章斯雨匆匆关了 QQ。

## 4

《林家的事儿》一直折磨着章斯雨，她想写好这本书。她觉得小说的女主人公就是她自己的影子，看着小说中的人物走进她所记录的生活场景，这种感觉很妙。

于是，她让小说中的女主角林怡然上了一辆奇怪的车，名叫：麻木。这是一种城市里禁止通行的电动三轮车。若干年前，武汉市曾进行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取缔“麻木”的运动，简称“禁麻”。运动的结果是这一批电动三轮车跟上个世纪 70 年代的下放知识青年一样，来到了农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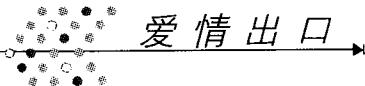
林怡然在 318 国道的某个站口下车，招来一辆歇在小卖店旁的“麻木”，坐上去，经过一番颠簸，就到了有一条蜿蜒小道的山上。

她从山上再沿着荆棘丛生的羊肠小道一瘸一拐地下山，就会看见一个被竹林笼罩的村庄：林家湾。

这里，就是林怡然的故乡。

疯长的野生植物遍布村子的每个角落。一脚踩下去，鞋面就下了一场雨，和着泥星，和着嫩叶，和着细小的花瓣，好像要把陌生的侵入者浇个透湿一样。

此时更为担心的是从哪处树丛中钻出来一条狗，远远地望着陌生面孔狂吠。于是，林怡然顺手折了一根树枝，权当作打狗棍



了。

在林怡然看来，那荒野中一丛丛的泼绿就像这世上无缘无故的爱，在寂寞的心田里疯长，无人理睬，更无人去修整。老去的，变得苍凉，成为藤蔓样的相思，眼里的岁月也因此变得衰老。每次走在故乡的荒野，章斯雨的心就会有一种裸露在外的放纵和被荆棘刺伤的疼痛。

最先经过的是老屋的侧面。土砖墙已没有了棱角分明的线条，墙被岁月漂得微微发白，砖与砖之间被细泥胶得更紧。

林怡然终于到了老屋门前。门上是一把略染锈迹的大锁。那锁应该是有声的，就像是一管箫，声音变成了山上的竹林，变成了绿色，弥漫整个村子。两块厚重的门板极力想从相反的方向逃遁，但被锁牵制着，紧箍着，终于撕裂了一条约十厘米宽的缝。这锈迹斑斑的锁更像一张结婚证。它把一男一女拴在一起，尽管夫妻之间有裂痕，但他们却逃脱不了这个叫做家的铁腕。

这是一间空屋，更是一座空城。

因为屋子坐落在山脚下，所以，老屋里的泥土地面已铺上了一层绿霉。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味道扑鼻而来。

钥匙在林怡然的大伯林先开的手里。林先开就住在隔壁，75岁的他从没结过婚，因为年轻的时候曾被一个钟爱的女人伤透了心，由此失去了对其他女人的兴趣。

林先开的屋已垮了大半边，残砖破瓦、龇牙咧嘴，好像人站在它面前一大声说话就会轰然倒塌一样。林先开多次说：怕什么！有这半边就足够了。一个人哪里住得完那么多！

林先开的门上也是一把锁，但林先开的锁却没有锈迹，相反，光亮圆滑、温润别致。林怡然知道林先开去哪儿了。他就在村子前面三里地外的集市上。在早点摊上，就着一碗热干面，喝上二两散酒。面，有时倒成了摆设，而真正下酒的：是那谈不完的国际形势，扯不完的小道消息。一两个小时后，该谈的都谈完

了，酒杯也空了，才用筷子挑起那已冰凉的热干面，大口大口地咽下去。又从摊主那儿要来一个一次性塑料杯，倒上一杯热茶，坐下来。

此时摊主已在收拾锅碗瓢盆。买菜的也渐渐散去。林先开便有些索然，只闷闷地喝下热茶，手里拎着一块豆腐，从田间小道走回家来。

这是林先开每天早晨的必修课。

咦——，然然回了？

大伯——

快！快！快！进屋喝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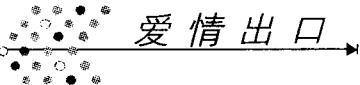
林先开打开门，先把屋里的鸡笼打开，十几只鸡蜂拥而出，满屋弥漫着阵阵鸡屎味儿。林先开此时才打开鸡笼，是防止有人趁他赶集时偷走他的鸡。鸡，是他重要的经济来源：卖几个鸡蛋换袋把盐；卖一只鸡（当然是公鸡）换回几斤浑浊不堪的油，可吃上几个月。

林先开从桌上拿起一个茶缸，把里面的牙膏牙刷倒在桌上，从酥壶里倒出半杯茶递给林怡然。林怡然接过茶缸，舔了舔干渴的嘴唇，不敢喝。

然然——你喝！我过去把门打开，敞敞气！

林先开出去后，林怡然拎起酥壶，仰起头，张大嘴，远远地对准壶嘴痛痛快快地喝了个够。水很甜，很清涼，是屋前一个古井里的水。林怡然就是吃这古井里的水长大的。童年时，林怡然在家里翻箱倒柜找出一个玻璃瓶，洗净，就在这古井里灌上一瓶水。又爬上屋后园子里的桑树，摘一把肥胖乌黑的桑葚，丢进玻璃瓶，瓶嘴对着小嘴猛灌一气。她感到口里凉凉的酸酸的甜甜的，胜过世上最好的饮料。

喝过水，人轻松了许多，林怡然便跨过门槛，回到空无一人的老屋。林先开已把绿霉打扫干净，拣了一个小板凳，坐在门



口，等林怡然过来。林怡然也拣了一个小凳，在林先开旁边坐下来。

这是距离林怡然离开故乡 20 年后的一幅场景。昔日喧哗热闹的林家老屋如今空空如也，它就像一本被时间蚕食的线装古书，破旧不堪。甚至能嗅到阵阵霉味腐味。

林怡然是回来凭吊父亲林先勤的。4 月 20 日，是林先勤的忌日。昨天他的遗像提醒林怡然：别忘了我睡在后山上。

20 年的岁月在林怡然看来，就如弹指一挥。林怡然现在已是一位 28 岁的女人。一头清秀黑亮的长发烘托出她那白净圆润的娃娃脸，眼珠也是黑亮黑亮的，散发出童贞的光辉。一件白 T 恤配上暗蓝的绣花的牛仔裙，显得朴素、淡雅。

如林家所料，林怡然真的有了出息。她师范大学毕业后，在城里当了老师。

林怡然站起身，伫立在山村的静寂中。故乡的烙印是永久的，它就像婴儿出生时的胎记，给人贴上永恒的标签。林怡然也一样。她扫视着林家湾的每一寸土地、每一个角落。她甚至可以从记忆的瓦砾中分辨出哪一个小石块是童年时的自己所玩耍过的。在长时间的对视凝望中，那些石块鲜活起来，生活也鲜活起来，然后胸腔里涌起阵阵热浪。

.....

写完这些文字，或者说写完林怡然回故乡的场景，章斯雨有些累了。她想起类似林一尘读者的盼望，忙把帖子发到了网上。果然，她的小说后面有好几条回贴，多半都这样写着：快贴呀，别吊胃口呀！

## 5

章斯雨突然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这也是她以前从未发现过的。也许是她以前没注意到，她只要一打开 QQ，就能发现林一尘，就像他专门等着她似的。

现在章斯雨为了节约时间，她建了一个读者交流 QQ 群，见林一尘在，说：这是我的群号码，你加进来，大伙一起聊吧。

林一尘说：好呀，那里的话每个人都能看见吧？

是的，那里是公聊，这里是私聊。章斯雨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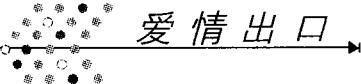
我不很习惯同时和许多人说话。林一尘说。

哦，我加你是因为我在群里经常要发一些帖子和信息，你在那里点 BBS 就能看到我的最新帖子，点相册还能看到照片呢。章斯雨说。

那里有你的照片吗？林一尘很兴奋。

有啊，为了感谢我的“粉丝”（Fans），我以后会把最新照片及时发上去。章斯雨说。

于是，林一尘就加进 QQ 群里，然后按章斯雨所说，在 BBS 找帖子，在相册找相片，但是没有找到。章斯雨能够想象得出他的手忙脚乱，他对章斯雨说：你今天一定要把我教会，我比较笨，别急躁，对我要有耐心。然后，我想知道如何才能看到你的照片。



但还是找不到，林一尘说。

章斯雨说：可能是你的QQ版本不同吧，呵，你想看照片还不简单，就在这里发给你吧。

林一尘说：那好，我更想看到生活中的你。我也把我的照片发给你吧。

好的。

网速有些慢。请耐心！林一尘好像已经开始在找照片了。

我的那张照片是去年9月份拍的，是去美国考察之前拍的签证照片。

自我感觉照得不错。就是传输速度太慢了。

林一尘接连说了三次话，章斯雨没感觉照片发得慢，她觉出林一尘有些紧张，因为她又看到林一尘说了三次：

已经传输一半了。

已经多一半了。

还有不到1/5。

章斯雨很想笑，她觉得这个林一尘弄得太神秘了，真的用不着这么紧张，又不是相亲，丑也好美也罢都没有多大意义。至于说发照片，这与章斯雨的好奇心有关，她只想知道和她聊天的人的大概样子就行了。所以，章斯雨说：我很好奇，老想看人家照片。

林一尘也说：我也是，不仅想看网友的照片，而且还想同网友视频聊天。你有摄像头吗？

没有。章斯雨说。不过，我以后去买一个。

我也是前几天刚买的，正在新鲜期间。林一尘说。

呵，你小心中毒哟，上网要有抗体。章斯雨觉得他很有意思。

中毒，抗体？不怕，我们这个年龄，有的是抗体。林一尘对自己有绝对把握。